

许昌市商务局

签发人：郑璐

办理结果：A

对市八届人大一次会议第9号建议的答复

王志新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助力外贸转型升级、支持许昌对外开放平台高质量发展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局会同有关方面，全面落实稳外贸各项措施，聚焦平台建设，充分发挥平台引领作用，积极打造外贸新业态，推动我市开放平台高质量发展，构建全方位、宽领域、多层次的对外开放新格局。2022年我市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出口5.8亿美元，占全市出口总量的18.2%，成为我市稳定外贸工作的“压舱石”。许昌保税物流中心完成进出口值20.32亿元，成为新的外贸增长点，有力促进了许昌外向型经济发展。根据您的工作建议，下一步我们将认真做好以下工作。

一、持续优化升级市场采购贸易试点

一是优化监管举措。优化价格比对功能，建立适应许昌试点业务的监管机制，提升出口申报效率和真实性。进一步

用好市场采购贸易方式出口商品价格监管机制，完善《出口商品价格监管机制工作方案》，强化问题通报，督促企业做好问题整改。组织海关、外汇等部门加强政策培训，提升企业业务熟练程度和自觉性，督促企业落实经营主体责任，从根源上杜绝违法违规行为。

二是加强模式创新。探索实施市场采购与外贸综合服务、跨境电商融合发展，推进市场采购联网信息平台与国内电商平台互联互通，组织更多跨境电商企业通过市场采购贸易方式开展出口。

三是强化部门联动。利用好市场采购贸易联席会议机制，定期举行试点工作领导小组联席会议和稳外贸促发展“5+2+N”联席会，积极听取市场采购主体意见建议，研究探讨实施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提出相应回应措施，不断完善综合管理机制。

二、加快推进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

一是大力开展跨境电商平台培育工程。大力培育、引进第三方平台、外贸综合服务企业、专业跨境电子商务服务企业，鼓励采购、代运营、创意、推广、培训等相关配套服务业发展。积极整合第三方跨境电子商务平台资源，引导传统企业转型发展跨境电子商务业务。与国内外知名电商企业的合作，完善跨境电子商务配套产业链。

二是大力开展跨境电子商务主体培育工程。创新海外营销模式，开展线上云展会，引导传统企业应用数字化手段和

互联网工具开展海外精准营销，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等数字技术进行线上展示、推介、洽谈和交易，探索独立站、社交电商、短视频、搜索引擎等新模式在贸易营销环节的应用，加快建立线上线下融合、实体与虚拟相结合、境内境外联动的新型营销体系。

三是大力开展跨境电子商务人才培养工程。支持许昌高等院校、中职院校和社会培训机构开设跨境电子商务相关专业和课程。成立许昌市跨境电子商务研究院和专家委员会。推动知名跨境电商平台与许昌高校、职业教育院校等合作办学，建设培训学院，建立一批跨境电商企业人才培训基地，形成跨境电商人才定制化培养的校企合作机制。动员和吸引省内外许昌籍电子商务高层次人才和优秀应用人才返乡发展。定期举办跨境电商沙龙、论坛、展会、直播、创新创业大赛、大讲堂等培训活动，营造浓厚创业氛围。

三、积极做好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场所）建设和申报

一是推动我市保税物流中心与郑州航空口岸、郑州国际邮件枢纽口岸联动发展，加强与中国邮政、菜鸟网络等合作，促进跨境快递物流降费增效，畅通发制品及原材料进出口物流通道，推动保税物流中心提质增效。二是围绕综合保税区功能定位和入区项目指引，结合全市产业发展规划，瞄准适合入区项目和企业开展精准招商，通过项目引进带动综合保税区申建。**三是按照综合保税区申建工作指引，完善我市综合保税区申建条件，达到申建标准后积极争取国家支持。**

感谢您对我市开放平台建设的关心和支持!



联系单位及电话：许昌市商务局 2913685

联系人：许昌市商务局口岸办张海涛

抄送：市人大选工委（2份），市委市政府督查局（1份），
代表所在选区人大、政府（各1份）。